征 稿 启 事

　 《南昌大学学报( 人文社会科学版) 》是由南昌大学主办的人文社会科学综合性学术理论刊物。双月刊。国内外公开发行，１９６３ 年创刊。原名« 江西大学学报( 哲学社会科学版) » １９９３ 年更为现名。本刊被评为中文核心期刊、中国社会科学引文索引( ＣＳＳＣＩ) 来源期刊、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、全国百强社科学报、ＲＣＣＳＥ 中国核心学术期刊、中国期刊方阵双效期刊、华东地区优秀期刊、江西省优秀期刊。

本刊主要刊登人文社会科学各学科的最新研究成果。开辟的专栏有: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、马克思主义研究、思政课和“ 课程思政” 研究、政治学研究、社会学研究、法学研究、经济学研究、管理学研究、新闻与传播研究、历史学研究、文学研究、语言学研究、教育学研究。请各位专家学者围绕以上专栏有针对性地赐稿。本刊以促进知识创新、繁荣学术研究为己任，优先刊用基础理论研究、学科研究热点、交叉学科研究 具有新颖性、探索性、争鸣性的学术论文。

本刊严格实行双向匿名审稿制度，坚持以论文的学术质量为用稿标准。在不改变作者观点和写作风格的前提下，编辑有权对稿件进行修改，不同意修改的作者请在来稿上注明。所有来稿一律文责自负，自稿件投出之日起３个月后未接到录用通知 作者可以将稿件改投他刊。本刊坚决反对学术不端行为，严禁抄袭剽窃他人成果，反对一稿多投。

本刊不以任何形式收取版面费 不接受任何中介推荐的文章。

本刊已被多家数据库和文摘杂志列为固定刊源，作者来稿时若无特别说明，视为同意本刊举措作者著作权使用费含在本刊给付的稿酬中。

来稿注意事项:

１.每篇稿件字数以 １０ ０００—１５ ０００ 为宜( 约稿和优质论文除外) 。

２.稿件遵守教育部颁行的« 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学术规范( 试行) » 用字和标点符号准确 计量单位、数字用法、附图附表等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。

３.请准确区分注释和参考文献

注释是对论文正文中某一特定内容的进一步解释或补充说明，在正文中用数字加圆圈( 如①②) 按先后次序标注 放在当页的页脚。

参考文献是写作论文时所引用的文献书目，放于文末，用数字加方括号( 如[１] [２] ) 在正文中按先后次序标注引文数据标明出处。同一引文使用同一序号，不同出处以各自所在页码区别标示。文中引文序号与页码标注在右上角。文中序号与文末序号一致并严格按照« 中国学术期刊( 光盘版) 检索与评价数据规范» ( ＣＡＪ－ＣＤＢ / Ｔ １－２００６) 和« 信息与文献参考文献著录规则» ( ＧＢ / Ｔ ７７１４－２０１５) 著录论文以确保论文格式要求的完整性 如:

(１) 著作:[ 序号] 主要责任者.文献题名[ Ｍ] .版次.出版地:出版者出版年.

(２) 期刊论文:[ 序号] 主要责任者.文献题名[ Ｊ] .刊名年份( 期次) .

(３) 论文集中的析出文献:[ 序号] 析出文献主要责任者.析出文献题名[ 文献类型标识] / / 原文献主要责任者.原文献题名.出版地:出版者出版年.

(４) 报纸文章:[ 序号] 主要责任者.文献题名[ Ｎ] .报纸名出版日期( 版次) .

(５) 电子文献:[ 序号] 主要责任者.电子文献题名[ 电子文献及载体类型标识] .电子文献的出处或可获得地址，发表或更新日期 / 引用日期.

４.所有来稿均请附上单位和单位所在省市名、称邮政编码、摘要(２００—３００ 字) 、关键词(３—６ 个) 、基金项目( 包括批准号) 和作者简介( 出生年、性别、籍贯、职称、学位、研究方向等) ，并将论文题目、作者姓名、单位、摘要和关键词译成英文。

５.本刊实行优稿优酬原则 由于人力有限 所有来稿一律不退还。

６.投稿方式:

本刊原则上不接收纸质来稿 以电子稿件为宜。

登录南昌大学期刊社网站:ｈｔｔｐ: / / ｑｋｓ.ｎｃｕ.ｅｄｕ.ｃｎ按指定的方式投稿。